

证券代码：603779

证券简称：威龙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62

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事项的问询函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7 月 7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《关于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事项的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22】0705 号，以下简称《问询函》），要求公司就《问询函》相关问题在 5 个交易日内进行回复，同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高度重视，立即组织相关各方对《问询函》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核实和回复。鉴于《问询函》回复中的部分内容尚待完善，同时部分事项需要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，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确与完整，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披露的《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〈关于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事项的问询函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0）。

鉴于上述《问询函》中部分事项公司仍需进一步核实、补充及完善，为确保回复的准确与完整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再次延期回复，预计延期时间不超过 5 个交易日。回复延期期间，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《问询函》回复工作，并尽快完成《问询函》回复。

公司对此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7月22日